

证券代码：836231

证券简称：新力新材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浙江新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设立分公司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概述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浙江新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拓展公司业务，公司拟设立滨海分公司，分公司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非独立核算，不涉及投资金额。

（二）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1年2月2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拟设立分公司》议案，表决结果为同意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规定，此次设立分公司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成立分公司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分公司名称：浙江新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滨海分公司

（二）公司性质：股份有限公司分公司

（三）分公司负责人：陈万早

（四）分公司营业场所：浙江省瑞安市滨海新区上望街道

（五）分公司经营范围：不超出总公司的经营范围。

（上述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为准）

三、成立分公司的目的、对公司的影响及潜在风险

（一）设立分公司的目的

本次拟设立分公司有利于进一步拓展区域市场，促进公司业务发展，增强公司盈利能力，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。

（二）设立分公司可能存在的风险

分公司设立后，可能面临经营管理、内部控制等方面的风险，公司将采取相应的策略和管理措施加强风险管控，力争获得最佳投资回报。

（三）成立分公司对公司的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

本次设立分公司，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，将对公司业务拓展具有重要意义和积极作用，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，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新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。

浙江新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 年 2 月 24 日